

苏州市教育局

苏教基函〔2018〕224号

关于开展对中小学教辅APP排查整改的通知

各市、区教育局（文教委），各直属（代管）学校：

根据江苏省教育厅《关于开展对中小学信息化校园、数字化课堂等教辅APP排查整改的函》文件要求，为切实维护广大青少年的身心健康，营造绿色校园环境，近期对全市中小学信息化校园、数字化课堂等信息载体中的教辅APP进行一次全面排查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传达学习到位

各地、各校要认真组织教职工认真学习通知要求（见附件1），并结合《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转发教育部办公厅严禁商业广告、商业活动进入中小学校和幼儿园的紧急通知》（苏教办基函〔2018〕28号）文件精神，引导督促教职工将通知要求落实到日常教育教学和活动管理中。

二、认真组织排查

学校对教辅APP应进行全面排查，填写《中小学教辅APP排查摸底表》（附件2），同时形成自查报告。

三、切实加强管理

1. 对于已使用的教辅 APP，要进行检查，对于出现含有色情、游戏内容、商业广告等不良信息以及各类长期不使用的“僵尸”APP、各类违规变相收费的 APP，应予以整改。

2. 学校要于近期制定并逐步完善教辅 APP 的审查、使用等长效管理机制，严控教辅 APP 进入校园的门槛。

3. 学校应正确使用教辅 APP，因工作需要而使用教辅 APP 的，不得与各种商业广告、商业宣传活动挂钩，对参与推动活动的单位和个人进行严肃问责。

四、报送要求

各地中小学校将《中小学教辅 APP 排查摸底表》和自查报告报当地教育行政主管部门，由当地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汇总后统一报送至苏州市教育局基教处；市直属（代管）学校直接报送。材料报送截止时间为 12 月 14 日下班前。

联系人：孙彦华

联系电话：65223486 电子邮箱：313322280@qq.com

附件：1. 关于开展对中小学信息化校园、数字化课堂等教辅 APP 排查整改的函

2. 中小学教辅 APP 排查摸底表

苏州市教育局基础教育处

苏州市教育局科技教育与信息处

2018 年 12 月 12 日

抄送：市教科院、市装备站、市电教馆

江苏省教育厅

关于开展对中小学信息化校园、数字化课堂 等教辅 APP 排查整改的函

各设区市教育局办公室：

根据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通知，为切实维护广大青少年的身心健康，营造绿色校园环境。请各地对中小学信息化校园、数字化课堂等信息载体中的教辅 APP 进行一次全面排查，分学科类别进行统计，及时清除存在不良信息的教辅 APP。同时要按照有关规定，严控教辅 APP 进入校园的门槛，并建立统一内容标准，切实加强监管。各地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涉嫌推动含色情、游戏内容教辅 APP 企业的打击力度，并对参与推动活动的单位和个人进行严肃问责。

有关情况请于 12 月 17 日下班前报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。
联系人：张嘉平；联系电话：025-83335604。电子邮箱：
1205510096@qq.com。

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

2018 年 12 月 11 日